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远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森远股份董事会出具的《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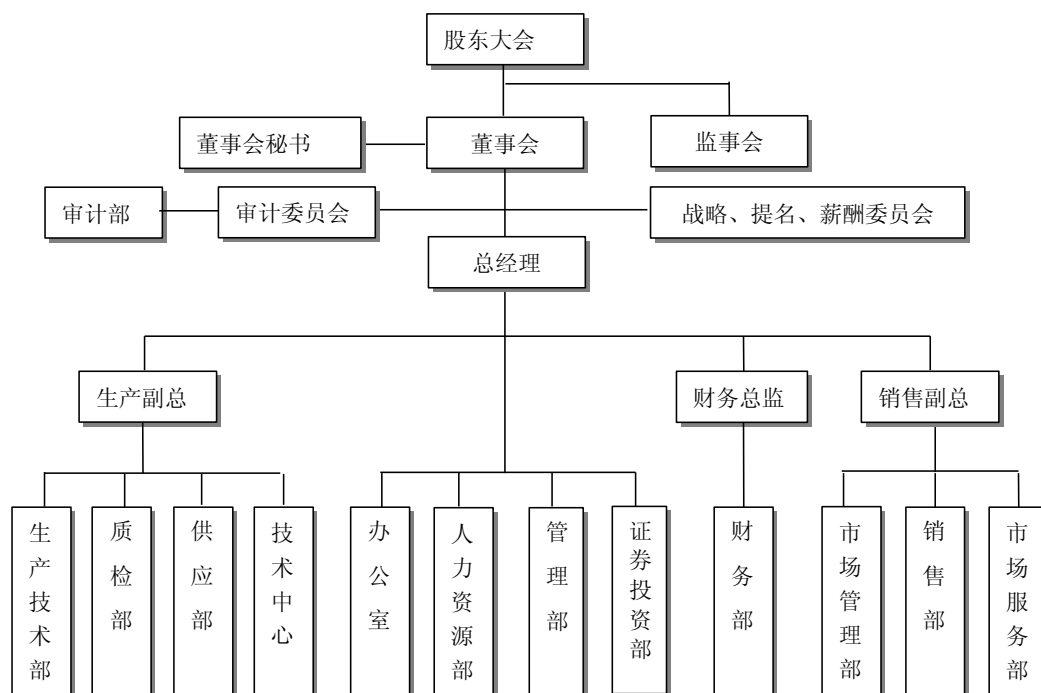
森远股份已根据《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领导下的经理层，并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的精神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聘任了三位独立董事，形成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框架。

公司明确了股东大会和股东、董事会和董事、监事会和监事、经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部控制中的职责；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权范围、议事规则和决策机制。其中，公司监事会为切实履行了监督职能，列席了每一次董事会会议，并对属于监事会职责范围的事项作深入的讨论、发表意见，并作出决议，确保了公司的财务活动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诚信、勤勉的义务。

公司所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均对各自的具体职责、决策程序、权限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

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三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股东的利益，推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科学化和规范化。

目前，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



2、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管理体制、人力资源规划、公司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员工的招聘录用、劳动合同管理、员工档案管理、人事任免管理、员工调动管理、考勤制度、员工培训、员工考评奖惩、工资及福利等做了详细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核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考核标准，委员会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现有人力资源政策基本能够保证人力资源的稳定和公司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

3、企业文化

基于“绿色养护、经济高效”的品牌价值理念和“市场开发技术化、产品开发市场化”的经营创新理念，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带领下，专注公路养护细分市场，积极培育员工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坚持“一个态度”、信守“三大作风”，兢兢业业做好每项工作。同时，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不断强化法制观念，严格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依法监督，确保

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有序进行。

4、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指定专职人员具体负责对经营活动、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执行情况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和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并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可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报告，确保了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二）风险评估

公司以“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为内部控制的目标，并在此前提下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风险应对。

1、财务风险

识别、评估存货跌价风险，采取加强存货管理，加强原料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的管理，增强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应对；识别、评估融资能力局限性的风险，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信誉良好，保持较为通畅的融资渠道，能够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和新的资本工具，支持公司的持续发展；识别、评估财务内部控制及对外投资财务失控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各项制度，使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细化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的具体执行办法；加强对财务人员业务和风险防范培训，监事会采用定期检查和抽查的方式加强监督，或由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检查公司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此外，公司完善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制度，注意对投资考核监督与评价工作，降低投资风险产生的可能性。

2、经营风险

识别、评估主要供货渠道依赖的风险，公司与各主要供货商建立了良好的关系，按生产需要与供货商签订供需协议，尽量减少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影响。由于自行研发新产品特殊性，对非标准的原、辅材料依赖性较强，公司与供应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供应的原、辅材料能保质、保量、及时供应；识别、评估主要产品所采用的技术及更新换代的风险，采取面向市场需求、针对性开发、及时进行成果转化三位一体的新产品开发模式，以增强公司自身的科研开

发力量。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科研经费进行科技研发及其成果应用，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合作，加快产品技术更新换代，保持公司主导产品的国内领先地位。公司将不断提高产品的质量，从多方面维护和提高公司的竞争力；识别、评估新产品开发的风险与对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备丰富的开发经验，将有利于新产品的研制。识别、评估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强销售网络的建设，采取积极的销售政策，力争扩大现有产品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加强新产品的开发，以新产品开拓新市场。

3、宏观经济和相关行业法规政策变化风险

识别、评估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变化导致盈利能力下降风险，公司目前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优惠，公司产品符合节能减排，再生利用等要求，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公司将不断加强科研开发能力，确保在此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和长期竞争力，为股东提供更好的投资回报；识别、评估国家有关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公司在产品质量、生产环境等方面均严格执行国家政策规定，化解潜在的政策风险；识别、评估环境因素的风险，公司新建及技改项目均得到主管部门环保项目审批，重视控制环境保护问题，设计、施工均严格按照批复规定及有关标准执行，将污染控制到最低。

公司对各种风险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综合运用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三）重要的控制活动

1、销售与收款

公司《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对涉及销售与收款的各个环节如销售预测、销售计划、产品销售价格的确定、订单处理、顾客信用的审查、销售合同的签订、销售合同的管理、发货、货款结算及回笼、退货及折扣、售后服务、应收账款的处理程序以及坏账处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所建立的针对销售与收款方面的管理规定和流程控制确保了公司有效地开拓市场，并以合理的价格和费用推销企业产品与提供服务，有利于公司销售部门有效地组织市场营销、市场研究、信用调查、包装运输、售后服务等销售活动，并在提高销售效率的同时确保应收账款记录的正确、完整以及安全性。公司销售与收款所涉及的部门、人员均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各环节的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

2、采购与付款

公司制定了《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对物料请购、供应商选择评定、采购计划、采购定单、实施采购、物料验收入库、领用、退货处理、仓储等环节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所建立的采购制度确保了公司库存保持在一个合适及安全的水平，相关制度的执行保证了所订购的物料符合订购单所定规格以及减少供应商欺诈和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发生，同时确保所有收到的物料及相关信息均经处理并且及时供生产、仓储及其他相关部门使用；保证物料采购有序进行。公司采购与付款所涉及的部门及人员均能按照以上制度规定进行业务处理，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

3、筹资与投资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筹资与投资循环所涉及的主要业务活动如审批权限、组织管理机构、投资的决策程序、投资的转让与收回、对外投资的人事管理、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等进行了明确规定；针对筹资业务所设置的具体控制流程保证公司所有的筹资活动均经过恰当的授权和审批，确保了正常的资金周转、降低资金成本、减少筹资风险；针对投资业务所设置的流程控制，确保公司能够建立行之有效的投资决策与运行机制，提高资金运作效率，保障公司对外投资的保值、增值。

4、关联交易

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制度》，在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关联方的识别程序、关联交易发生前的审查决策程序以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等控制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

5、生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生产部岗位责任制》、《生产作业控制流程》等生产人员工作守则和考核规定，以及《质量手册》、《不合格产品管理程序》等生产管理规定、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和质量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涉及生产流程的管理制度，业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idt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确保了公司能够按照既定生

产计划进行生产活动，保证生产过程在安全及有效率的情况下进行，同时生产的产品符合相关质量控制标准；公司生产人员能够严格按照以上制度规定进行生产活动，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

6、研究开发

为加强新产品及工艺技术成果的管理，组织好技术成果的鉴定、推广、申报、奖励等，公司组建了研发中心，建立了《技术成果管理办法》、《新产品开发管理办法》和《研发费用核算管理办法》，制度从立项、研究试制、新产品的试验到申报及审批管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产品成果的鉴定、推广和应用、科研成果的奖励及保密确定了相关流程和标准，确保营销和其他业务活动过程中对产品的需求能有效地传递到专门负责研究开发的部门，保证新产品的开发能够满足日益多变的用户需求，持续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长期竞争能力。本报告期内，研究开发的各项控制环节均得到有效地执行。

7、会计管理

（1）会计机构的职责和权限

公司制订了专门的《会计管理制度》，并设置了财务部，负责编制公司年度预算、会计核算、会计监督、资金管理等工作。财务部由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会计和出纳等人员组成，共有 8 名专职财务人员，均具备相关专业素质，分别负责会计管理、材料核算、成本核算、销售核算、财产清查、税务、总账、出纳等职能，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

（2）会计核算和管理

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的补充规定，制定了包含经营管理、对外担保、资产购置及出售等内容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制定了公司《会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成本费用内部控制制度》和《预算内部控制制度》等专门的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规范了公司的财务行为，维护了股东、债权人、公司的合法权益，真实完整地提供公司的会计信息，保证了定期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可靠。会计核算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具备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

（3）信息化系统在会计核算中的应用

公司有效运行用友 U8.70ERP 信息化管理系统，制定了各部门、各岗位流程以及工作细则，使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之间形成了相互监督、相互制约机制。为

保证财务信息安全，公司对病毒防控、会计岗位权限设置、数据的保存备份和输出都进行了规定。公司采取了内部设置专用局域网并与外部网络隔离、专机专用、专人输入和修改数据、专人对数据进行校对与核验、对计算机程序的维护由财务软件的厂家技术人员负责等措施，提高了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核算效率。上述措施保证了公司会计管理的内部控制在重大方面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四）信息沟通及反馈

公司建立的各项管理制度的内容已涵盖了内外部信息沟通、处理及反馈的程序，同时专门制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是指按照本制度规定负有报告义务的有关人员应及时将知悉的重大信息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报告的制度。制度适用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各部门。在各项制度里面规定了专门部门负责公司信息、文书的搜集及处理，保证了信息及文书得到系统和统一的管理，同时保证业务信息和重要的风险信息的安全和保密。已颁布的制度流程基本上能够保证公司及时、真实和完整的传达内外部信息给管理层以及与外界保持联系。公司各部门独立处理内外部信息，并由专门部门统一管理并保存书面资料，各项控制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

（五）内部监督

为加强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中国内部审计基本准则》和具体内部审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是指由公司内部机构或人员，对其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开展的一种评价活动。具体是指由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专职审计人员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对公司财务收支、经济活动和经济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独立审查、核实和评价，其目的是为了建立高效率的内部审计监督机制，保证政策和制度得到有效的贯彻和执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降低成本消耗；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工作质量；及时堵塞漏洞，防止舞弊；促进公司改善经营管理，

提高经济效益，实现公司目标。

内部审计机构向公司董事会负责，在公司董事会所属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

（六）尚需改善的方面与改进措施

在本报告期内存在的内控缺陷得到有效辨认后，公司根据内控标准及时制定了以下的改进措施：2012 年公司在现有财务信息化有效运行的基础上全面推进信息化建设，搭建信息化平台。力争将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及人力资源纳入信息化管理，做到数据信息化、流程信息化、决策信息化，实现资源共享、优化配置。把先进的技术、先进的管理理念引入到管理流程中，实现自动化管理和精细化管理，提高管理的效率和水平，降低管理的成本。

二、森远股份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健全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使其失真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对森远股份《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保荐机构通过查阅森远股份三会会议资料、重要合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中介机构的报告；抽查会计账册、会计凭证、银行对账单；查阅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业务管理制度；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查阅审计委员会会议记录、询问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情况；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律师进行沟通交流，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现场检查及访谈等方式，从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及具体的执行、风险评估、内控控制的监督等多方面对森远股份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森远股份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森远股份在所有重大方面保

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森远股份的《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群伟

刘 义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6日